# N+1 保理融资协议

(乙方)已经与核心买家(下称:买方)签署了供应链融资服务合作协议,共同为买方的上游供应商提供保理融资服务,以促进供应商业务发展。现甲方向乙方申请保理融资服务并签订本协议,经乙方评估,为甲方核定的额度及相关信息如下:

保理融资额度	人民币 元			
核定账期	天		宽限期	天
回购期	天	融资	比例	%
息费	计算二 利息 费 =	及计算	公式取决于机构与买	
保证金	如有,按照具体项目的约	约定进	行配置	

#### 第一条 服务内容

- 1、在合作期间,甲方将其对买方的应收账款转让至乙方,并由乙方基于审核通过且受让成功的应收账款向甲方提供融资款。甲方基于该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服务向乙方支付手续费、利息等相关费用,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协助乙方开展业务调查、信息传递、风险控制等工作。
- 2、为便捷、高效地为甲方提供保理融资服务,甲乙双方实现业务数据及信息的线上传递,双方应该按照群星金融网的标准操作规程进行应收账款转让、融资款发放、回款核销等操作。
- 3、甲方认可由买方通过群星金融网平台提交给乙方的甲方对买方的应收账款数据。甲方同意在群星金融网上进行相关的融资申请操作,即代表甲方知晓并同意将其对买方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乙方。甲方在此明确授权群星金融网可通过甲方提供的主体信息收集有关甲方的全部经营、资产信息。应收账款转让后,乙方发放对应的融资款项后,即视为乙方已向甲方提供了保理融资服务。
- 4、甲方保理融资额度为动态循环额度,乙方有权随时根据甲方与买方的实际情况自主决定调整甲方保理融资额度及账期。甲方可以申请调整甲方保理融资额度,该等申请经乙方审核同意后方生效。
- 5、甲方提交针对特定买方的全部未到期的有效应收账款转让申请, 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保理融资服务。乙方给予甲方保理融资额度, 并不意味着乙方有义务受让甲方提出转让申请的全部应收账款。对于甲方根据本协议提出的转让申请, 乙方有权予以审核并自行判断决定是否受让。
- 6、甲方应要求特定买方直接将应收账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回款账户,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通知特定买方更改回款账户。若甲方直接收到特定买方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就已转让至乙方的应收账款的任何支付或票据,则甲方有义务立即通知乙方,并立即将款项全额划付至乙方指定的回款账户。否则,乙方将有权拒绝向甲方继续提供融资款,并自主决定减少或取消甲方保理融资额度,且有权以上述款项抵销对甲方的任何付款义务。

#### 第二条 买方逾期付款处理:

- 1、若买方因与甲方就商务合同的履行发生商业纠纷而未在应收账款的宽限期到期日时足额清偿应收账款,甲方应保证将其知悉的与商业纠纷有关的一切情况立即通知乙方并退还相应的乙方已发放融资款。
- 2、其他情况下, 乙方将通知甲方该买方发生逾期,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根据甲方自身届时有效的管控措施及时对该买方进行逾期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采取立即停止向该买方供货等)。

3、若乙方提供的是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服务,无论任何原因,宽限期届满,一旦发生应收账款逾期或者乙方认为必要情形时,乙方通知要求甲方回购融资款本息等款项的,甲方应当立即回购.承担清偿全部融资款本息等款项的责任。

## 第三条违约事件、争议解决及其他事项

- 1、下述任一事项均构成甲方的违约:
- A) 甲方不履行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所做的任何承诺和保证:
- B) 甲方和买方串通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 C) 甲方违反其与乙方之间其他合同、协议或其他法律文件的:
- 2、如发生甲方违约或者乙方有充分理由认为甲方发生或可能发生实质影响本协议执行的重大风险的,乙方有权采取下列一项或同时采取多项措施:
  - A) 要求甲方限期纠正违约行为:
  - B) 减少或取消甲方融资额度及/或买方额度;
  - C) 中止或终止向甲方提供保理融资服务;
- D)要求甲方立即返还乙方已向甲方发放的全部未清偿和/或未到期融资款,至迟不得超过宽限期满后的3日:
- E) 从融资款、买方还款及甲方开立在乙方或合作方(即与甲乙双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的乙方合作方)的任何账户中扣收相应款项以清偿所有甲方尚欠款项,包括甲方应付而未付的乙方行使权利的费用、损害赔偿金、违约金、利息、罚息等:
  - F) 中止或单方解除本协议:
  - G) 行使本协议赋予及/或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
- 3、本协议项下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不成的,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在诉讼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 4、出现下列情况,甲方的供应链融资服务将被终止,终止前所发生的一方的全部义务 (如该等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在服务终止后仍继续有效。
  - A) 甲方与核心买家的合作终止;
  - B) 乙方与核心买家的供应链融资服务合作终止:
- 5、本协议自双方签署后即生效,有效期为【 一 】年,合作期限届满前,如果任何一方无意继续合作,应至少于合作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如双方均未根据上述规定提出异议,则本协议自动续期【 一 】年,依此类推。如上述期限届满时仍有一方或双方的义务尚未履行完毕,则本协议顺延至该等义务履行完毕之时终止。
- 6、甲乙双方认可在群星金融网或群星金融网指定的其他有权平台签署的任何电子合同,平台将予以备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五条特殊约定

甲乙双方针对本协议的特殊约定如下:

乙方有权随时转让在本协议项下从甲方处受让的应收账款及相关权利给乙方合作金融 机构,甲方对此无异议且确认无需征得甲方同意,但需通知甲方。本协议中约定的甲方对 被转让应收账款的承诺和需承担的责任,对受让应收账款的合作金融机构同样有效。

特别提示:本协议系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为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双方已对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甲方的陈述和保证条款予以了充分注意。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约日期: